

关于海阳市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1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1年1月5日在海阳市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海阳市财政局局长 修兆强

各位代表：

我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我市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财政部门切实履行财政职能，全面落实“三保”任务，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统筹推进各项工作，保障了全市经济持续、协调、健康发展。

（一）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收入方面：2020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0.17 亿元，增长 7%，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15.26 亿元，非税收入完成 14.91 亿元。

支出方面：2020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44.65亿元，其中，灶内支出42.72亿元。主要灶内支出项目完成情况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5692万元、国防支出334万元、公共安全支出18709万元、教育支出75110万元、科学技术支出4610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401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667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6730万元、节能环保支出2277万元、城乡社区支出9656万元、农林水支出52226万元、交通运输支出16045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49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137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207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896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1077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617万元、债务付息支出14565万元、其他支出700万元。

按现行财政体制规定计算，2020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上级各项转移性收入、基金调入收入等，扣除上解等转移性支出、置换债券还本支出，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相抵后，财政收支平衡。

（二）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14.36亿元，加上上级专项补助及上年结转收入、新增专项债券收入、再融资债券收入、新增抗疫国债资金收入共计18.07亿元，收入总计32.43亿元。减去置换债券还本支出9.13亿元，基金调入一

般公共预算和上解上级支出 2.14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21.16 亿元。

（三）2020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10.92 亿元。其中：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4.85 亿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6.07 亿元，加上 2019 年结转收入 14.75 亿元，收入总计 25.67 亿元。2020 年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9.64 亿元。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58 亿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6.06 亿元。收支相抵，累计结余 16.03 亿元。

（四）街道及区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按照《预算法》要求，现将四个街道及四区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纳入预算执行草案向大会进行报告。方圆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3341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852 万元。东村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349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909 万元。凤城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1993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709 万元。龙山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866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509 万元。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1856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368 万元。度假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6372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537 万元。碧城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5426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564 万元。

核电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9695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2317万元。

（五）政府债券资金情况

2020年，争取上级财政部门分配我市地方政府债券34.3亿元，其中：

1、一般债券14.92亿元，其中，用于户户通工程项目0.2亿元，毛衫产业园项目0.1亿元，偿还存量债务11亿元，偿还政府债券到期本金3.62亿元。

2、专项债券15.43亿元，用于海阳市人民医院内科综合病房楼建设项目1亿元，中南（海阳）智能制造产业园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2亿元，东方航天港重大工程（一期）1亿元，海阳市新老城区450万m²核能供暖管网项目1.8亿元，海阳市城乡供水一体化自来水管网延伸工程项目0.5亿元，偿还存量债务9亿元，偿还政府债券到期本金0.13亿元。

3、铁路专项债券3.95亿元，争取烟台市级列支的铁路专项债券3.95亿元，用于莱海荣高铁拆迁补偿支出。

（六）新增直达资金情况

2020年争取上级下达我市新增直达资金3.56亿元，其中：抗疫特别国债项目资金1.88亿元，用于海阳市人民医院内科综合病房楼工程、海阳市东村中心卫生院（海阳市第三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海阳市妇幼保健服务中心妇保综合楼建

设项目、海阳市院店河余格拦河闸除险加固工程、海阳市纪疃河综合治理二期工程、农村饮水安全城乡供水一体化、核酸检测设备采购等抗疫相关支出。特殊转移支付资金 1.68 亿元，用于补充机关事业单位养老金支出。

（七）“三保”支出执行相关情况

2020 年，我市统筹做好财政收支预算管理，切实兜牢“三保”底线，人员工资、机构运转、民生项目资金及时拨付，全年“三保”支出完成 34.32 亿元，确保了全市社会总体稳定。

（八）全市财政预算执行和财政工作主要特点

1、不断聚力财源，财政运行质量稳步提高。一是强化收入组织调度。财税部门积极组织收入，强化税收征管，加强重点项目、重点税源监控，做到应收尽收，努力克服减税降费大规模实施和新冠疫情给财政收入带来的影响。二是积极推进重点项目建设进度、深度培植税源。灵活运用财政贴息、产业基金等政策，积极培育东方航天港、核电等新兴产业，加快推进我市重点项目建设进度，发挥财政资金杠杆作用，撬动社会资本投入，推动相关企业规模扩张、质效提升，为经济发展储备后劲。三是强化政策引导扶持，积极落实支持企业发展一系列扶持政策，办理外向型企业出口退税 6.34 亿元，极大地调动了企业新旧动能转换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为

我市财源建设持续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2、多措并举，有效保障“三保”支出资金需求。一是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压减一般性支出。在年初预算大力优化支出结构、坚决压缩一般性支出的基础上，根据国家、省、市要求，对2020年安排的差旅费预算压减30%，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压减60%，对无法执行的因公出国（境）费全部调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压减60%以上。二是千方百计做好对上争请工作，提高“三保”支出保障能力。面对严峻的财政收支形势，财政部门发挥职能作用，把向上争取资金工作作为重中之重，加大力度，广开渠道争取各类扶持资金，全年争取新增直达资金3.56亿元，地方政府债券资金34.3亿元，上级专项资金16亿元，增加了可用资金，缓解了支出压力，财政保障“三保”支出能力进一步增强。

3、坚持共享发展成果，倾力保障民生改善。坚持让群众共享改革发展的成果，不断提升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满足感。2020年本级一般公共预算用于民生方面的支出30.55亿元，占总支出的71.5%。其中：一是“三农”支出完成5.22亿元，足额兑现了农业支持保护补贴等强农惠农补贴资金，加大对村级组织、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扶贫、生态文明乡村建设等的支持力度，促进了农村发展和农民增收。二是教育支出完成7.5亿元，用于完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

革、免费教科书、农村义务教育“全面改薄”及校车营运等支出，有力推动了我市教育事业的健康发展。三是社会保障就业及住房保障支出完成 14.16 亿元，积极推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安排基础养老金补助、城乡低保、五保补助等各项支出，促进就业再就业工作开展，维护了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四是卫生健康支出完成 3.67 亿元，重点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基层机构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等各项支出，提高了城乡居民医疗保障水平。

4、稳步推进各项改革，提升财政管理水平。一是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大力实施减税降费，增强企业活力；用足用好专项债券政策，拉动投资增长；搭建国有资产运营平台，推动资产管理信息化，推行“基金+项目”模式，拉动经济增长等。二是发挥基金杠杆作用。在山东省率先设立县级新旧动能转换基金，并先后成立两家本地基金管理公司，落地“海阳申宏新旧动能转换基金”5 亿元、“海阳礼耕城乡融合基金”1 亿元，以战略性新兴产业及城乡融合发展为主要投资领域，实现政府资金与社会资本的良好协同。三是实施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改革。实现了跨部门、跨系统的联网操作和“无纸化”运行，从根本上提高财政资金运行效率，有助于提升政府部门行政效能，实现了资金规范、安全、高效运行。

各位代表，总体来看，2020 年全市财政运行总体平稳，

财政改革发展取得了新进展。同时，我们也清醒的认识到，全市财政经济发展仍面临一些困难和问题：一方面受经济下行和减税降费双重因素叠加影响，拉动性新增税源较少，财源基础尚不稳固，财政收入持续增长难度很大。另一方面各类民生政策标准不断提高，“三保”支出、债务支出等刚性支出压力不断加大，财政收支平衡愈加困难。对此，我们一定高度重视，采取有力措施，认真予以解决。

二、2021年财政预算草案

2021年预算编制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思想，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和非急需非刚性支出，严控“五项”经费。加大各类资金统筹力度，有效盘活存量资金，避免闲置和沉淀。深化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健全绩效指标体系，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推进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进一步加大预算公开力度，着力构建全面规范、公开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管理制度，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一）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2021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31.98亿元，增长6%，其中，税收收入16.72亿元，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15.26亿元。

2021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40.51亿元，其中，

灶内支出 38.91 亿元。各灶内支出功能科目安排情况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382 万元；国防支出 231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17737 万元；教育支出 82623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1075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10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45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9833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2301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6620 万元；农林水支出 46480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15279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3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55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8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673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20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25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14276 万元；预备费 4000 万元。

各灶内支出经济科目安排情况是：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60129 万元；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6218 万元；机关资本性支出（一）27667 万元；机关资本性支出（二）2406 万元；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支出 123728 万元；对企业补助 139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99228 万元；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4314 万元；预备费 4000 万元。

按照以上预算安排，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上级各项转移性收入，扣除体制上解等转移性支出，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收支平衡。

（二）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2021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3.36 亿元，加上上级补助 0.3 亿元，收入总计 3.66 亿元。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相应安排 3.66 亿元。

（三）2021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2021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11.68 亿元。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5.28 亿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6.4 亿元，加上 2020 年结转收入 16.03 亿元，收入总计 27.71 亿元。2021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10.44 亿元。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4.04 亿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6.4 亿元。收支相抵，累计结余 17.27 亿元。

（四）街道及区财政预算安排情况

按照《预算法》要求，将四个街道及四区一般公共预算纳入预算草案向大会进行报告。方圆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2483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灶内支出安排 2500 万元。东村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14346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灶内支出安排 2019 万元。凤城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12934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灶内支出安排 1771 万元。龙山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3238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灶内支出安排 1571 万元。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25589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灶内支出安排 3286 万元。度假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安排 6686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灶内支出安排 1334 万元。碧城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6213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灶内支出安排 979 万元。核电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12277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灶内支出安排 587 万元。

（五）政府债务情况

2021 年全市政府债券还本付息 137509 万元，其中，本金 117988 万元，通过再融资债券予以偿还；一般债券付息 14276 万元，通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偿还；专项债券付息 5245 万元，通过基金预算安排偿还。2021 年我们将继续做好对上衔接，尽可能的争取专项债券额度，支持我市重点产业和重点项目建设。

（六）“三保”预算安排情况

2021 年预计总财力 40.51 亿元，其中可用于“三保”财力 37.4 亿元，占比 92.3%；预算编制中各“三保”预算项目标准均不低于中央和省规定标准，全年预计支出 40.51 亿元，其中“三保”预算预计支出 36.22 亿元，占比 89.4%，不存在“三保”保障缺口。

（七）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重点项目支出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将更多的资金投向关系到国计民生和公共服务领域。重点项目支出主要安排用于以下方面：

1、安排“三农”、教育等重点事业支出 13057 万元，其

中：安排扶贫资金、村级经费补助等“三农”支出 9113 万元；安排义务教育和政府助学金、生均公用经费等支出 3944 万元。

2、安排社会保障资金等支出 69992 万元，其中：安排城乡低保、五保供养经费等 4155 万元；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补贴、机关事业单位补充养老金等 53357 万元；安排优抚对象抚恤金地方配套资金 2362 万元；安排义务兵优待金 982 万元；安排残疾人帮扶救助等资金 1598 万元；安排 50 周岁退役士兵生活补助和城镇职工保险 221 万元；困难群众生活补贴提标资金 2314 万元；安排优抚医疗补助 720 万元；扶贫慰问金 560 万元；安排其他社会保障资金 3723 万元。

3、安排医疗卫生、计划生育等支出 16518 万元，其中：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经费 10580 万元；农村部分计生家庭奖励扶助经费 3499 万元；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经费 1087 万元；特殊群体医疗保险金 758 万元；独生子女父母为城镇其他居民奖励扶助 164 万元；其他医疗卫生、计划生育支出 430 万元。

4、安排对口支援新疆、西藏专项资金支出 1330 万元。

三、2021 年全市财政工作主要任务和措施

（一）聚焦经济提质增效，完善生财聚财机制，促进经济良性发展。一是涵养培育财源，夯实税源基础。继续严格贯彻落实上级减税降费政策，切实减轻企业负担，增强企业

活力，持续推动招商引资和重点项目建设，培植涵养财源，夯实财政可持续发展的基础。二是加强收入征管，提高综合治税水平。加强重点税源跟踪管理和服务，强化税源分析，细化征管措施，推进依法征收，确保应收尽收。三是发挥财政政策导向作用，支持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和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发挥基金引导作用，加大对重点产业、关键领域及重点项目的扶持力度，促进经济发展。

（二）加强重点领域投入，切实增强财政保障能力。一是牢牢守住“三保”底线。坚持把“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放在财政支出的优先位置，严格防范资金支付风险。二是优化支出结构，打破支出固化格局。坚决压缩一般性支出，同时不再安排一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除危房外也不再安排办公用房维修改造支出。三是继续加大其他领域民生资金投入力度。坚持民生投入优先安排，民生资金优先调度，民生事业优先发展，进一步完善和落实各项民生基本政策，强化民生保障，让人民群众有更多获得感。

（三）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体制机制完善。一是坚决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加强政府债务管理，采取多种措施化解政府债务，确保我市不发生区域性金融风险。二是持续推进预算绩效提升。聚焦预算编制和绩效考核，提升管理效能，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全监督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加强绩效评价结果运用。三是完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加强国有资产的监管与利用，从“融合发展”方面入手，整合海阳市优质国企，采取引领、资源共享、组团合作的发展路径，为海阳市经济发展提供有效支撑。

各位代表，我们坚信在市委的正确领导，在市人大、市政协的有效监督、大力支持，在全市上下齐心协力、密切配合下，全市财政工作一定能够迈上新台阶、开创新局面，为海阳经济社会更好更快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名词解释

1、**三保**：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

2、**四本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3、**五项经费**：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培训费、会议费。